**2020年和平区教育系统公开招聘工作人员**  
**考生防疫与安全须知**

**为保障考生健康安全和考试平稳顺利，请广大考生严格执行有关疫情防控要求：**

1.和平区教育系统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笔试工作定于2020年7月26日（星期日）举行，具体考试地点、时间详见《笔试准考证》。参加笔试时，必须同时携带准考证和有效期内的身份证，缺少证件的报考人员不得参加笔试。参加笔试的考生必须在考前30分钟进入考场，考生入场须进行两次体温监测，请考生预留充足的入场时间，以免耽误考试。笔试开考30分钟后，不得进入考场。

2.考生自即日起可登录公告发布网站下载《[2020年和平区教育系统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考生健康卡及考试安全承诺书](http://zkgg.tjtalents.com.cn/upload/file/20200628/20200628104441_920.doc)》，如实填写个人健康情况，签署考试安全承诺书并签字。于考试当天入场时出示，交给考点工作人员。

3.考生须于7月26日当天申请天津健康码，考生进入考点时，须主动出示“绿码”，持有“绿码”方能进入考点参加考试。手机要在亮码后存放在指定位置，不能随身携带。

  4.考前及考前14日内从中高风险地区返津的考生，抵津后需坚持14天居家隔离医学观察并进行核酸检测，在考试当天须提供笔试前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可参加考试。

  5.笔试前14日内，如出现发热（体温≥37.3℃）、乏力、咳嗽、呼吸困难、腹泻等病状，及时到医院就医并进行核酸检测，在考试当天须提供笔试前7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可参加考试。

  6.考试期间做好个人防护，勤洗手，公共场所佩戴口罩。避免和无关人员接触。避免考生、家长在考点附近聚集，同时做到在各种场所确保一定的社交安全距离。考生须听从考点指挥，分散进入考点和考场楼，进退考场、如厕时均须与他人保持1米以上距离，考生之间避免近距离接触交流。

  7.考生进入考点后需佩戴口罩（核验身份过程中除外），在考场考试过程中应佩戴口罩，不得使用带呼吸阀或一般性装饰口罩。

  8.考生在考试期间一旦出现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应立即向监考人员报告，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管理。笔试当天，考生须主动接受进入考点和考场内两次体温检测，如体温≥37.3℃，须服从考点应急处置安排。

  9.被确诊为“新冠肺炎”或疑似病人的考生，以及需要医学隔离观察的考生不得参加考试（已治愈并完成隔离及已排除疑似考生除外）。

  10. 考生尽量不要外出，并注意个人卫生和防护，每日自行做好身体健康监测，避免与国（境）外人员、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接触，避免去人群流动性较大的场所聚集。对于刻意隐瞒病情或者不如实报告发热史、旅居史和接触史的考生，以及在笔试疫情防控中拒不配合的人员，将按照《治安管理处罚法》、《传染病防治法》和《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等法律法规予以处理。

11. 考生请于8月4日登录报名网址查询笔试成绩及资格复审相关信息，和平区教育局不再另行通知。

12. 考生身份证丢失的，需到公安部门办理临时身份证或临时身份证明。

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我们将按照天津市疫情防控工作具体要求安排笔试工作，如笔试时间有所调整，我们将通过公告发布网站通知考生，请考生及时予以关注。

附件：[2020年和平区教育系统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考生健康卡及考试安全承诺书](http://zkgg.tjtalents.com.cn/upload/file/20200628/20200628104441_920.doc)

      和平区教育局

      2020.7.8